

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(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) 仪器设备等采购询价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CXZX-2026-ZB038A、B、C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呼和浩特市,赛罕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(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) 仪器设备等采购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:本项目预算金额: 52.19万元, 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(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)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详见询价公告;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3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台式超纯水机、全自动水蒸气蒸馏装置等仪器设备采购; 小型高速离心机、医用冷藏箱等仪器设备采购; 超低容量喷雾器、皮托管+微压计等仪器设备采购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【1】台式超纯水机、全自动水蒸气蒸馏装置等仪器设备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详见询价公告;

【2】小型高速离心机、医用冷藏箱等仪器设备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详见询价公告;

【3】超低容量喷雾器、皮托管+微压计等仪器设备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详见询价公告;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: 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: 从2026-07-29 8:30:00到2026-08-03 17:00:00。

获取方式: 电子邮箱获取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6-08-07 14:30:00。

递交方式: 纸质文件递交, 内蒙古存信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2026-08-07 14:30:00。

开标地点: 内蒙古存信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。

七、其他

内蒙古存信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受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(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) 的委托, 对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(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) 仪器设备等采购项目采用询价方式采购,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。

(一)项目概况

1.项目名称: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(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)仪器设备等采购

合同包1设备名称:台式超纯水机、全自动水蒸气蒸馏装置等仪器设备采购;

合同包2设备名称:小型高速离心机、医用冷藏箱等仪器设备采购;

合同包3设备名称:超低容量喷雾器、皮托管+微压计等仪器设备采购;

2.采购编号: CXZX-2026-ZB038A、B、C

其中,合同包1采购编号: CXZX-2026-ZB038A;合同包2采购编号: CXZX-2026-ZB038B;合同包3采购编号: CXZX-2026-ZB038C;

3.备案文号:呼政采备字[2026]03332号

4.采购内容: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(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)仪器设备等采购,共三包;

其中,合同包1:预算金额27.85万元,主要包括:PH计、洗烘一体机、甩干桶、台式超纯水机、离心机、全自动水蒸气蒸馏装置、消解仪、真空泵等,具体内容详见询价通知书;

合同包2:预算金额20万元,主要包括:生物指示剂培养器、小型高速离心机、免疫层析分析仪、十二通道电动移液器、十二道移液器、单道移液器、八道移液器、医用冷藏箱,具体内容详见询价通知书;

合同包3:预算金额4.34万元,主要包括:超低容量喷雾器、常量电动喷雾器、皮托管+微压计、数位式照度计,具体内容详见询价通知书。

5.本项目预算金额:52.19万元。(二)供应商资格要求

1.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,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,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;

2.根据货物分类提供其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《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》;供应商是生产企业的还需提供《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》;根据分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;

3.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,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网站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;

4.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: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,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,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,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(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)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;

5.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,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;

6.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(三)获取询价通知书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

1.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2026年7月29日至2026年8月3日,每个工作日上午8:30-12:00时,下午2:30-5:00时将下列资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送到指定邮箱(nmcxzxfw@163.com邮件主题备注合同包名称名称+联系人+联系电话)获取询价通知书,以收到邮件时间为准。供应商需要将以下材料的扫描件发送到邮箱:

(1)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;

(2)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;

2.询价通知书出售:本项目不收取询价通知书费用。

注:上述资料仅用做登记信息使用,具体资格审查以询价通知书要求为准。

(四)发布公告期限和媒介

1.公告发布时间:2026年7月29日至2026年8月3日

2.发布媒体: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nmgztb.com.cn>)、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>)。

(五)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、开启时间及地点

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:2026年8月7日14:30(北京时间)

递交地点:内蒙古存信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

开启时间:2026年8月7日14:30(北京时间)

开启地点:内蒙古存信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;

公告发布媒介: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nmgztb.com.cn>)、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>);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(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)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: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(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)

地址: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开发区后巧报路呼市疾控中心



联系人：秦老师、张老师

电话：0471-5611397

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内蒙古存信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大学东街亚辰商务中心15楼

联系人：王晓红、居佳、金咏慧

电话：0471-4360533

邮件：nmcxzxfw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

